

雲林縣政府溫馨關懷服務需求調查表

109 年 6 月 1 日起適用
1090717 第一次增修
1100526 第二次增修

我們關心您，更願意和您一起關心孩子。

本表僅供雲林縣政府工作人員提供福利服務參考，會妥善保護個人隱私。

本表填寫者簽名：_____， 填寫日期：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

您是否有實際照顧6歲以下兒童？☐1. 有，照顧_____人。☐2. 沒有。

以下資料請依實際狀況確實填寫

一、實際照顧兒童者之基本資料：

姓名：_____ 身分證或居留證號碼：_____ 生日：_____

與兒少關係：_____ 電話：_____ (家) _____ (手機)

居住地址：_____ 縣 _____ (鄉鎮市) _____ 路(街)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

就業狀況：☐1. 全職受雇 ☐2. 在家接案或自營 ☐3. 兼職或臨時打工 ☐4. 未就業

二、兒童的基本資料：

(一) 孩子1姓名：_____；年齡：_____；身分證字號：_____。

孩子2姓名：_____；年齡：_____；身分證字號：_____。

孩子3姓名：_____；年齡：_____；身分證字號：_____。

(如家中超過3名孩子，請自行增列)

(二) 兒童實際居住地址：

☐同照顧者居住地址；

☐另列如右，_____ 縣 _____ (鄉鎮市) _____ 路(街)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

三、您是否具有兒童監護權：☐1. 無；☐2. 有：☐單方監護 ☐共同監護

四、由您照顧的子女如何安排照顧？

☐0-3歲 _____人，☐1. 托嬰機構 ☐2. 保母照顧 ☐3. 自己照顧 ☐4. 親人照顧 ☐5. 其他

☐4-6歲 _____人，☐1. 幼兒園 ☐2. 保母照顧 ☐3. 自己照顧 ☐4. 親人照顧 ☐5. 其他

五、有照顧困難或突發事件發生時，您會找誰幫忙？

☐1. 父母 ☐2. 兄弟姊妹 _____人 ☐3. 親戚 _____人 ☐4. 同事 _____人 ☐5. 都沒有

六、您本人之外，可照顧兒童之聯絡人：_____，聯繫電話：_____

七、您是否有以下困難，需社會局社工員訪視關懷、連結合適資源：

☐1. 無

☐2. 有（可複選）：

☐ (1) 目前收入不足以支應照顧子女之基本開銷(如無力支付托育、就學費用等)。

☐ (2) 獨自承擔照顧家庭責任，倍感孤單與壓力，需要支持。☐ (3) 子女有嚴重身心問題，照顧困難。

☐ (4) 我或家人失業，需要就業。☐ (5) 家人之間常有衝突。☐ (6) 家有其他傷、病、失能或身心障礙者需照顧。☐ (7) 與另一方對未成年子女之監護、照顧或探視安排有爭議☐ (8) 其他需協助之困難，請具體說明：

以下由戶政人員填寫：

轉介單位：_____ 縣(市) _____ 戶政事務所 轉介日期：_____

轉介人員：_____；聯絡電話：_____

關懷類別：☐父或母年紀小於25歲 ☐離婚約定未成年子女親權，且子女未滿6歲

☐未滿6歲子女改定監護登記

